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B座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其中董事杜国彬先生,独立董事杨政先生、马利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王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认为公司半年报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基于审慎原则，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以及当前市场环境、公司发展战略，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已授予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已届满，可行权期内激励对象共计自主行权 389,220 份，到期未行权 38,220 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必须在行权有效期内行权，行权有效期结束后，上述 38,220 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将由公司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已授予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